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《國際海運固體散貨規則》（《IMSBC 規則》）修正案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和船級社

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國際海事組織（IMO）決議 MSC.462(101)，以通知有關各方。《IMSBC 規則》的修正案將於 2021 年 1 月 1 日生效，然而締約國政府可以自願性地由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全部或部分修正案。

1. IMO 海上安全委員會（MSC）在 2019 年 6 月 13 日通過決議 MSC.462(101)，對《IMSBC 規則》作出修正。有關修正案已於 2020 年 7 月 1 日透過默認接受程序獲接納。
2. 有關修正案將於 2021 年 1 月 1 日生效，然而締約國政府可以自願性地由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全部或部分修正案。
3. 有關修正案載於 IMO 決議 MSC.462(101)的附件，詳情見於海事處網頁 (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hk/msnote/msin.html>) 本文的附件。
4. 香港註冊船舶的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和船級社務須留意上述修正案，並據而行事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2020 年 9 月 21 日